

证券代码：835173

证券简称：ST 蒙拓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收到主办券商单方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蒙拓”）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收到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出具的《关于与公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 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主要内容

2015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与国盛证券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经国盛证券推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至今，国盛证券已向公司提供了的持续督导服务，但公司已累计未支付四年的持续督导费。

国盛证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11 日、2023 年 11 月 10 日通过快递寄件方式三次送达了《催告函》。经国盛证券书面催告三次后公司仍未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且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国盛证券在最后一次催告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未因对公司持续督导勤勉尽责问题，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除口头警示、约见谈话和要求提交书面承诺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三条规定，主办券商决定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国盛证券将在送达本通知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申请的备案文件。国盛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

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国盛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贵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公司对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存在异议的，应当自收到通知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主办券商提出书面异议。

### 三、尚未支付原因

公司经营面临困境，资金紧张，无力支付相关款项。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国盛证券将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国盛证券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若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将会停牌。在国盛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公司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一）《三次催款告知函》；
- （二）《主办券商关于与公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呼伦贝尔市蒙拓农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